

海南大学2007年法律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03/2021_2022_E6_B5_B7_E5_8D_97_E5_A4_A7_E5_c80_203586.htm 法律硕士是为实际部门培养德才兼备的、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社会主义民主、法制建设需要的高层次的复合型、应用型法律专门人才。我校2007年面向全国招收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。一、培养目标 培养德才兼备的、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社会主义民主、法制建设需要的高层次的复合型、应用型法律专门人才。二、招生计划 2007年我校预计招收60名左右。三、报考条件 1、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，品德良好，身心健康，遵纪守法，身体健康。2、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（1）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（不含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）；（2）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；（3）同等学力人员（含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），即1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经两年或两年以上（从大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当年的9月1日，下同）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；或2成人应届本科毕业生；或3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。同等学力考生报考还须进修过本科所修专业主干课程4门以上（须有进修学校教务部门出具成绩证明或自学考试合格单科证书），且须在全国核心期刊上发表两篇以上学术论文（不限学科专业）。3、在高校学习的专业为非法学专业；（下列13个专业不得报考法律硕士专业学位：法学、经济法、国际法、国际经济法、劳动改造法、商法、公证、法律事务、行政法、律师、涉外经济与法律、知

识产权法、 刑事法) 四、 报名时间与地点 1、 报名时间:以教育部公布的时间为准。 2、 报名地点:考生所在地高校招生办公室设立的报名点。 五、 考试科目 1、 考试科目:1政治理论 2 英语 3专业基础(含刑法和民法) 综合考试 (含法理、 宪法、 中国法制史) 。 其中政治理论和英语试卷满分值各为 100 分 , 参加全国硕士生统一入学考试 ; 专业基础和综合考试满分值各为 150 分 , 命题由教育部委托 “ 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 ” 承办。 2、 入学考试业务课参考书目: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组织编写的《 2007 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考考试大纲》和《 2007 年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联考考试指南》 ,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7 年出版。 六、 考试时间与地点 1、 考试时间:以教育部公布的考试时间为准。 2、 考试地点:以《准考证》通知的考试地点为准。 海南大学法律硕士教育中心 邮编: 570228 电话: 098966279166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 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